

关于办理 2012-2021 年银行支出退回暂存款项退款的公示通知

各相关单位、相关人员：

为进一步规范学校财务核算管理，厘清历史账务数据，确保学校财务账目真实准确，严格按照《政府会计制度》《高等学校财务制度》相关规定，我校财务部已完成 2012 年至 2021 年期间“银行支出退回暂存”历史款项全面梳理工作。

本次梳理确认，该时段内共有 36 笔对外支付款项，因收款方账户信息有误、账户注销、收款人信息变更且无法联系更正等原因，导致银行支付失败、款项原路退回学校账户，长期挂账未处理。为保障相关单位及个人合法权益，规范往来款项管理，现特公示上述暂存款项，通知相关收款单位、个人前来办理退款手续，具体事宜如下：

一、公示款项范围

2012 年-2021 年期间银行支付失败退回暂存款项，共计 36 笔，涉及金额合计 73689.72 元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办理时间

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（逾期不再受理）。

三、办理地点及咨询方式

办理地点：学校财务部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2920886

四、办理要求

请相关收款单位、个人携带有效身份证明（个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单位携带营业执照、授权委托书、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）、相关业务证明材料，前往学校财务部办理退款申领手续。

五、逾期处理

若在规定办理时限内，无相关单位、个人前来申领办理退款，将视为自动放弃相关款项权益，我校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及审批程序，对上述 36 笔挂账款项予以财务核销、账务注销处理。

特此公示。

附件：2012-2021 年银行支出退回暂存款项明细表

